

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忠县海螺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忠县海螺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忠县海螺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https://pan.baidu.com/s/1D8omSNG4QYvi3-vpYsIdPg>
提取码：WTRR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重庆市忠县工业园区乌杨组团）。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忠县海螺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https://pan.baidu.com/s/1D8omSNG4QYvi3-vpYsIdPg>
提取码：WTRR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联系人：李总 电话：18996675577 Email: 345718892@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

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9 月 1 日